林公樹誠‧林母酈氏雙親仁愛助學金申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科別 |  |
| 班級 |  | 座號 |  | 學號 |  |
| 前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(>=７５分)※由註冊組填寫 |  | 前一學期之體育平均成績(>=７５分)※由註冊組填寫 |  |
| 監護人簽章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前一學期之獎懲記錄(生輔組填寫) | 大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次，小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次大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次，小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次  |
| 導師意見（若有特殊優良事蹟請一併陳述）導師簽名： |
| 單位核章 | 生輔組長 |  | 註冊組長 |  |
| 承辦單位 |  | 校 長 |  |

 申辦程序說明：

 1.依據「林公樹誠‧林母酈氏雙親仁愛助學金實施辦法」。

 2.本校高二、高三學生可至校網「集會團體\文教基金會\各類獎學金\林善慶雙親仁愛助學金」下載申請表填寫，並請導師於意見欄簽名後送秘書室申請。

 3.由承辦單位初審表件後，陳校長擇優一名錄取。

 4.本學期申請截止日期為110年11月15日(一)，請備齊表件交至秘書室。